心在南方

剛弼斷案

南方壺

近來見到政府及民間，充斥著各種包公及所羅門王，遂想到前年前，我寫過一本隨機思考論，在第二章善用資訊中，曾引述底下一則故事。

在清末劉鶚的老殘遊記第十五回至二十回，記載了一則剛弼斷案的故事。

在齊河縣的齊東鎮，於中秋節發生了一件賈家十三口被人謀害的命案。由於案情懸疑，山東撫臺派了個叫剛弼的官員來會審。此人以清廉著稱，一來就對涉嫌的魏氏父女用刑。在酷刑之下，二人仍不肯招供。魏老兒家裏的管事，是個愚忠老實人，看見主人吃這冤枉官司，遂籌款託一胡舉人救他主人。

第二天升堂會審。剛弼問魏老兒道“你認得字嗎？”魏老兒供“本是讀書人，認得字。”又問賈魏氏認得字嗎？供“從小上過幾年學，認字不多。”剛弼便將這銀票、筆據叫差人送給他父女們看，他父女回說“不懂這是甚麼緣故。”剛弼道“別的不懂，想必也是真不懂，這個憑據是誰的筆蹟，下面註著名號，你也不認得嗎？”叫差人“你再給魏老頭兒看！”魏老兒看過，供道“這憑據是

小的家裏管事的寫的。但不知他為甚麼事寫的。”剛弼哈哈大笑說“你不知道，等我來告訴你，你就知道了。

昨兒有個胡舉人來拜我，先送一千兩銀子，說你們這一案叫我設法兒開脫，又說如果開脫，銀子再要多些也肯。我想你們兩個窮兇極惡的人，前日頗能熬刑，不如趁勢討他個口氣罷。我就對胡舉人說，你告訴他管事的去，說害了人家十三條性命，就是一千兩銀子一條，也該一萬三千兩。胡舉人說，恐怕一時拿不出許多。我說只要他心裏明白，銀子便遲些日子不要緊的。如果一千兩一條人命不肯出，就是折半五百兩一條命，也該六千五百兩，不能再少。胡舉人連連答應。我還怕胡舉人孟浪，再三叮囑他，叫他把這折半的道理告訴你們管事的，如果心服情願，叫他寫個憑據來，銀子早遲些不要緊的。

第二天果然寫了這個憑據來，我告訴你，我與你無冤無仇，我為甚麼要陷害你們呢？你要摸心想一想，我是個朝廷的官，又是撫臺特別委我來幫著王大老爺審這案子。我若得了你們的銀子，開脫了你們，不但辜負撫臺的委任，那十三條冤魂，肯依我嗎？我再詳細告訴你，倘若人命不是你謀害的，你家為甚麼肯拿幾千兩銀子出來打點呢？這是第一據。在我這裡花的是六千五百兩，在別處花的且不知多少，我就不便深究了。倘人不是你害的，我

> 告訴他照五百兩一條命計算，也應該六千五百兩，你那管事的就應該說‘人命實不是我家害的，如蒙委員代為昭雪，七千八千俱可，六千五百兩的數目，卻不敢答應。’為甚麼他毫無疑義，就照五百兩一條命算帳呢。是第二據。我勸你們早遲總得招認，免得饒上許多刑具的苦楚。”

剛弼認為其推理環環相扣，合情合理，斷定必是魏氏父女害人十三條性命。他且認為與魏氏父女無冤無仇，不可能害他們。只是後來在老殘奔走協助下，找到了真兇，洗清了魏氏父女的冤屈。

> 剛弼在案情水落石出後說“大人明斷，自是不會錯的。只是卑職總不明白，這魏家既無短處，為甚麼肯花錢呢？卑職一生，就沒有送過人一個錢。”白公呵呵大笑道“老哥沒有送過人的錢，何以上台也會契重你？可見天下人不全是見錢眼開的喲。清廉人原是最令人佩服的，只有一個脾氣不好：他總覺得天下人都是小人，只他一個人是君子。這個念頭最害事的，把天下大事不知害了多少！兄也犯過這個毛病，莫怪兄弟直言。至於魏家花錢，是他鄉下人沒有見識處，不足為怪也。”

(98.4.21)